

惠安县人民政府文件

惠政〔2025〕11号

惠安县人民政府 关于陈瑶萍等同志正式任职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，县政府各部门，各工业园区管委会：

经研究决定：

陈瑶萍同志的惠安县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副局长职务予以正式任用；

何锦凯同志的惠安县司法局山霞司法所所长职务予以正式任用；

蔡惠坤同志的惠安县农业农村局副局长职务予以正式任用；

陈志豪同志的惠安县流动人口卫生健康站站长职务予以正式任用；

曾俊杰同志的惠安县教师进修学校副校长职务予以正式任用。

以上同志的任职时间从决定试用之日起计算。

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市政府，市政府办公室、市公务员局，县委、县人大、县政协、
县纪委、县人民武装部，县委各部门、办、局、党校，县人大办、
政协办，县法院、检察院，县总工会、团县委、妇联。

惠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5 年 9 月 4 日印发